

##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源电气”或“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0年9月28日下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公司监事会于2010年9月18日将本次会议的召开时间及会议内容以书面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校伟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以投票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利用超募资金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扩大生产规模，提升企业盈利能力，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经审慎研究、规划，拟使用超募资金20600万元建设新项目。其中：1、拟使用超募资金8000万元建设“轨道交通专用电气设备制造项目”；2、拟使用超募资金12600万元建设“126-252kV新型高压开关设备产业化项目”。《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建设新项目的公告》详见2010年9月2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同意：3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

公司监事会认为：

利用超募资金建设二个新项目，有助于提高公司超额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延伸

公司主营业务链条，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持。因此认为此项投资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 审议《关于河南奔马股份有限公司拟购买公司桥架、配电柜等产品的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河南森源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河南奔马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因其在新厂区建设中需使用公司生产的桥架、配电柜、箱式变电站等产品，于2010年拟向公司购买不超过一千万元的该类产品。关于《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详见2010年9月2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同意：3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该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关联交易操作程序合规，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关联交易。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0年9月29日